

证券代码：000652

证券简称：泰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3-43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专项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在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后，对公司薪酬体系调整及关于实施董事津贴、调整独立董事和监事津贴并废止原《激励基金管理办法》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，现公告如下：

1、关于调整薪酬体系的议案，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薪酬体系合理，以岗位职责和个人绩效为核心，体现了层次性，兼顾效率与公平，有利于更好地调动公司全体员工干事创业积极性。

2. 关于实施董事津贴、调整独立董事和监事津贴并废止原《激励基金管理办法》的议案，主要是鉴于公司进行了薪酬体系的调整，同时废止原《激励基金管理办法》的实际情况，我们认为，此举有利于提高公司董事、独立董事和监事的工作效率，激励他们勤勉尽责地为公司的最大利益而竭尽心智，为股东创造价值。

3、董事会审议表决上述事项的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，同意上述两个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独立董事：缙恒绮、肖红叶、陈敏

2013年7月9日